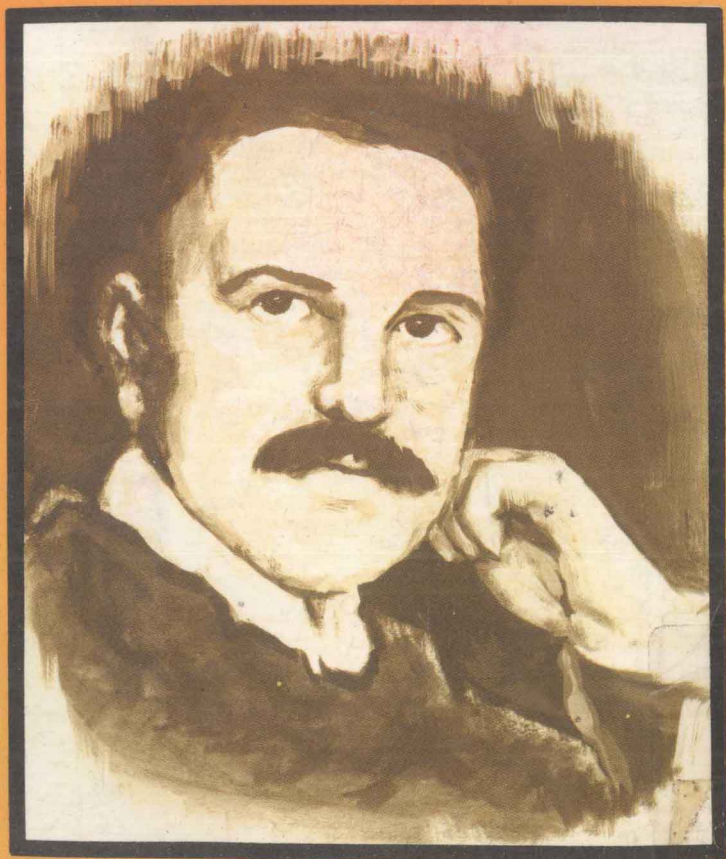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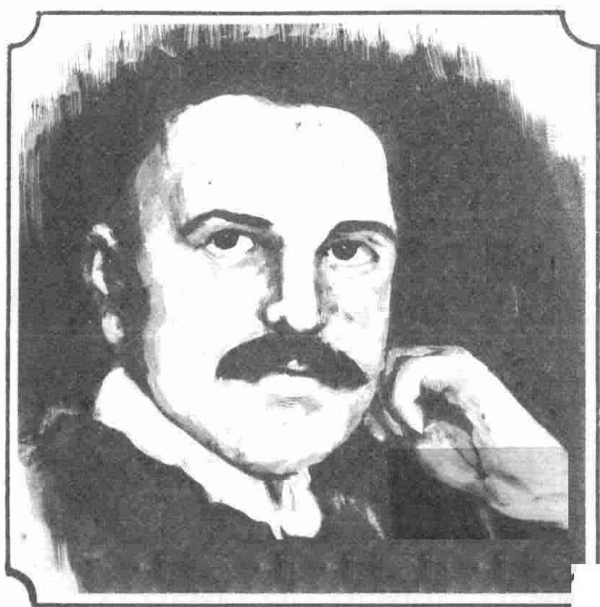


世界文學全集 35

人性枷鎖

毛姆著 孟祥森譯





人性枷鎖

—— 遠景精選版 ——

人性枷鎖

世界文學全集 R ㊟

著者	毛姆
譯者	孟祥森
發行人	沈登恩
出版者	遠景出版事業公司
	台北郵局 36—575 號信箱
	郵撥：1 0 2 2 2 1
發行所	遠景出版事業公司
	台北市光復南路 260 巷 51-2 號
	電話：7 1 1—7 8 7 1
門市部	台北市新生南路三段 92 號
	電話：3 9 4—1 9 6 0
印刷所	優文印刷廠
	台北市興寧街 24—9 號
定價	新台幣 285 元 港幣 47 元
初版	中華民國 68 年 3 月
再版	中華民國 70 年 3 月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台業字第 0105 號

有版權・翻印必究

「世界文學全集」出版緣起

• 遠景 •

一開始，文學便以大江注海之勢，流入了生民的命脈裡。一篇作品一個里程，一部書一個高峯，知識的原野在那裏拓展成豐碩的文明。

改革、革命、烽火戰亂，人類在其意志的伸張與扭曲中，建立了文明——而真正使文明茁壯的，却是和平的土壤。

因此，就如同和平是一樁心願一樣，我們選編「世界文學全集」也是這樣的一樁心願。

古人說：「溫故知新」，這樁心願使得我們在讀完「青楓蒲上不勝愁」以及在斤斤計較了知識人的種種偏執之後，懂得如何去回頭，去環顧四周，更而着手去整理這套「世界文學全集」。選編這套書的過程，如見百花爭妍——我們時而勉為其難、時而深感情不可却，而大部份時候，我們的態度是義不容辭的。

它使我們學那星子般的，用力、閃爍、發亮。它更使我們似花朵一樣，盡心、開放、吐芬芳。

願「世界文學全集」這一個回顧的工作，能有拋磚引玉的作用，帶來更為遼闊的遠景。

——一九七八年三月十日

譯者說明

孟祥森

• 鎖枷性人 •

一、本書是根據Modern Library 版的全譯本。

二、註文是譯者所加，有少數該註的地方由於查不到，就略了過去，或只標明了英文，特向讀者道歉。

三、英文大寫的God，一律音譯為「高特」，就像把Jesus音譯為「耶穌」，Allah音譯為「阿拉」，Buddha音譯為「佛陀」一樣；因為英文中的God這個字已經特指基督教系統中的「神」（它的前身是「耶和華」）了，並不是泛指各宗教的神。通常譯為「上帝」，意含着基督教對其他宗教的歧視。不取。

四、英文中Bible一字，一般採用基督教教會的譯名為「聖經」，使人在提到「聖經」的時候，指的是基督教的這部「經」，而不是指其他的經，因此在心理的暗示上使人覺得只有此經為「聖」，其他經都不是「聖」的，都次於它。因此譯者根據Bible這個字的字源「紙草」把它譯為「紙草經」（見「韋氏國際英文大字典」）。

五、「人性枷鎖」一書寫得囉囉囁囁，却也簡簡單單，是用簡單的言詞來寫人生的囉囉事。

• 鎖枷性人 •

這些囉囉事包括生、老、病、死、苦、樂、愛、恨、宗教的信仰與宗教幻象的解除，人生意義的探索與領悟，生活的幻想與落實……。這是一本「存真」的書。譯者以爲它的價值在於一個「真」字。這個真字也足以讓任何眼觀人生和想要寫作的人做個借鏡。「人性枷鎖」在小說中能够保持「長壽」，原因大概也在這裡。

前言

這是一本很長的小說，現在我却用一篇前言來增加它的長度，感到慚愧。作家本人關於他自己的作品可能是最不能做客觀評論的人。關於這一點，法國傑出的小說家羅傑·馬丁·杜·高德（Roger Martin du Gard）說過一段故事，頗為耐人尋味，那是關於馬塞爾·普洛斯特（Marcel Proust）^①的故事。普洛斯特想叫法國的某個雜誌發表一篇關於他偉大的小說的重要評論文章，他想，沒有任何人比他更適合寫這樣的文章了，便坐下來自己動手。然後他請一個年青的作家朋友簽上名字，拿給雜誌編輯。這個年青人照做，可是幾天以後編者把文章送還給那年青的作家，告訴他說，「我不得不拒刊這篇文章，如果我對他的作品發表如此草率而又不具同情立場的評論，他永遠不會原諒我。」作家關於他們的作品固然都非常敏感，而任何不佳的批評都一概容易使他們惱怒，可是他們却很少感到自足。他們很敏感的意識到，他們花了那麼多時間那

① 法國小說家，一八七一—一九二三。

麼多精力，經過那麼多困難所寫出來的東西距離他們的理想是多麼遙遠。固然有些段落讓他們感到滿意，可是整個說來他們却因為無法符合自己的理想而惱怒。他們的目的在求完美，但很沮喪的發覺到沒有達到這個目標。

那麼關於我這本書，我就不做任何評論，而只告訴讀者這本書的寫作過程（就以小說來講本書已算長壽）。如果這個故事讀者不感興趣，我要請求他的原諒。在聖多瑪斯醫院我經過五年的學習過程，獲得了醫學的學位，那時廿三歲，我前往塞維爾^②，決心靠寫作爲生，那是我第一次撰寫這本書。我當時寫作的稿本現在仍舊保存，但是自從修改過打字稿以後我就再沒有去翻動它。毫無疑問的，我相信它是很不成熟的作品。費雪·恩文（Fisher Unwin）出版公司曾經出版我的第一部小說，是我在醫學學院時寫作的「蘭白絲的麗莎」（*Liza of Lambeth*），獲得些許的成功；我把我的第二部小說稿本拿給他，向他要求一百英鎊，但遭受拒絕；後來我又拿給好幾家出版社，但沒有任何一家肯接受出版，不管我要求的價錢是多麼低微。這件事情在當時使我非常沮喪，但現在我知道那是我的幸運；因為如果任何一家接受了我那本書——當時我管它叫「司提芬·凱芮的藝術氣質」（*The Artistic Temperament of Stephen Carey*）——我將會失去後來重新寫作這個題材的機會，而關於這個題材，當時我還太年青，不能做適當的運用；我跟書中所描寫的事件距離還太近，我還沒有一些很好的經歷，使我得以充實書的內容。再者，當時還有一個事實是我未能充分了解的，那就是，關於你所知道的事情比你所不知道的事情，寫作

② Seville，西班牙西南方的港市，臨高達奎瓦河，人口五十三萬餘。

起來要容易得多，比如說，我不應該把我的主角送到盧恩^③（這個地方我只偶而去旅行過）去學法語，而應該把他送到海德堡^④（這是我住過的地方）去學德語。

在遭到退稿之後，我把稿子放在一邊，寫作其它小說，而得以出版。我也寫劇本。經過一段時期，我成為非常成功的劇作家，而且決心奉獻終生於戲劇。但這種決心却使我慢慢感覺到無法實現的。我當時很快樂，我功成名就，我忙碌。我腦子裏充滿了將要寫作的戲劇。不知道是這種成功未能帶來我所期望的一切，還是由於這種成功引起了自然反應，當我成為最受歡迎的劇作家之後不久，那在我胸臆裏的回憶就不斷的壓迫我。……它們不斷在我心中澎湃，如此逼人，不論睡覺，走路，觀看彩排，或者在宴會中，它們都變成了我如此沉重的負荷，以致於使我認定，唯一擺脫它們的方法，就是把它們全部寫在紙上。這些年來由於把自己拘限於劇本的狹隘形式之中，我渴望着小說的寬濶自由領域。我知道這本書將是一本非常長的小說，我要求在不被騷擾的情況下寫作，因此我拒絕了那些戲院經理渴切簽訂的劇本合同，暫時從舞臺引退。那時我三十七歲。

自從我成為職業作家以後，我就花費許多時間學習如何寫作，極其辛苦的訓練自己，改善我的文體。但是當我的劇本開始上演之後，我把這些努力都拋掉了，當我重新寫作的時候，我的目標已經不同。我不再尋求華麗的文體與複雜的結構，不再追求那種無益的寫作技巧；我要求純樸

③ Rouen，法蘭西西北方港市，臨塞納河。

④ Heidelberg，西德西南方城市，其大學甚為著名（一三八六年創辦）。

，平白。在有限的篇幅中我要說的事情是如此之多，以致於我無法浪費文句，因此我下定決心，只用必要的字句把我的意思說明白，我沒有篇幅可以做裝飾。我在舞臺寫作的經驗告訴我簡潔的重要性。我持續不斷的工作了兩年。我不曉得如何稱呼這本書，在尋索了許久之後，在依撒亞書(Isaiah) ⑤中找到一個句子，「出於灰燼之美」(*Beauty from Ashes*)，這個名稱我覺得非常適合；後來我知道這個名稱不久前有另一個作家用過了，因此我不得不另外找尋。最後在史賓諾沙⑥的「倫理學」中找到一個標題，「人性枷鎖」(*of Human Bondage*) 來做我小說的名稱。這次我再度感到幸運，因為我用了第二個名稱而沒有用第一個名稱。

「人性枷鎖」並不是一部自傳，但它是一部自傳性的小說；事實與虛構的故事不可分割的交織在一起；感情是我自己的，但並非每個事件都出自我本人的經驗，其中有一些由我密切相識的人身上轉到小說主角身上。這本書達到了我所想要達到的目的，當它發行到世界的時候（這時世界正在大戰的恐懼之中，很少關心到一個小說主角的遭遇），我發現自己已經從這些痛苦與不快樂的回憶中掙脫出來，它們終於不再折磨我。出版之後獲得相當的好評，狄奧多·德萊塞(Theodore Dreiser) 在「新共和」雜誌(*The New Republic*) 中寫了一篇很長的評論，用他一向的智慧與同情心對本書做了討論；但這本書看起來也像絕大部分小說一樣，出版沒有多久就要遭到湮沒的命運。但我不知道是什麼原因，在數年以後，這本書竟然引起了美國一些著名

⑤ Isaiah，西元前六世紀希伯來先知依撒亞之書。

⑥ Spinoza，1632-77 荷蘭哲學家。

• 鎖枷性人 •

作家的注意，他們不斷提到這本書，以致於引起大眾的注意。因此這本書新的壽命是這些作家所賜予的，而此後多年來一直獲得的持續成功，也必須歸功於他們對這本書的賞識。

天亮時陰陰沉沉，濃雲密布，空氣冷濕，像要落雪的樣子。一個女僕走進小孩正在睡覺的房間，拉開窗簾。她機械似的向對面的屋子看着；那是一棟拉毛水泥的房子，有一個門廊；然後她走向小孩的床鋪。

「醒一醒，非立浦，」她說。

她把被子掀開，抱起那個小孩，把他抱到樓下。他還半睡半醒。

「你媽媽想看看你，」她說。

她打開樓下一間房門，把那孩子抱過去，到一個婦人躺着的床上。那是他的母親。她伸開手臂，而那孩子就纏伏在她的身邊。他並沒有問為什麼要把他弄醒。那婦人親吻他的眼睛，用瘦小的雙手摩挲着他穿在白色絨布睡袍裏溫暖的身體。她把他抱得更緊一些。

「還睏嗎，乖乖？」她說。

她的聲音是那麽微弱，似乎是從遙遠的地方傳來。在這張又大又溫暖的床上，母親溫暖的手臂圍繞着他的身體，他感到非常快樂。他把身體更縮捲了一些，更貼近他的母親，使自己更小一些，他半睡半醒的親吻他的母親。不久他就閉起眼睛睡着了。醫生走向前來，站在床邊。

「噢，現在還不要把他帶走，」她呻吟着。

那醫生沒有回答，却沉重的看着她。那婦人知道不可能再允許她把孩子留在身邊，便再度親了他；她把手沿着小孩的身體，一直摩挲到他的腳踝；她把孩子的右腳握在手上，摩挲着他小小的五個指頭；然後慢慢的把手轉到左腳。她咽泣起來。

「怎麼啦？」醫生說。「妳累了。」

她搖頭，說不出話，而眼淚從她面頰上滾下。醫生彎下身來：

「讓我抱他。」

她太衰弱了，無法抗拒醫生的要求，只得把孩子交給他。醫生把孩子交到保姆的手上。

「妳最好把他放回他自己的床上。」

「好吧，先生。」

那小男孩還在睡着，就被帶走了。他的母親心碎的哭泣。「他將來會怎麼樣呢，可憐的孩子？」

產褥護士想要使她安靜下來，而由於精疲力盡，這婦人便止住了哭泣。醫生走向屋子另一邊的一張桌子，桌子上面，在一塊毛巾的遮蓋下，躺着一個死產嬰兒的屍體。他把毛巾掀起來看一看。屏風擋住了醫生，但那婦人猜到他在做什麼。

「是女孩是男孩？」她向護士小聲的問道。

「又是一個男孩。」

婦人沒有回答。不一刻，那位保姆，回到房裏，走向床邊。「菲立浦少爺沒有醒過來。」她

說。

有一段沉默。然後那醫生再度摸着病人的脈搏。

「我想目前沒有什麼事情要做，」他說。「早飯以後我會再來。」

「我送你出去，先生。」那保姆這樣說。

他們沉默的從樓梯走下來。在大廳中那醫生停住脚步。

「你已經送信去請凱芮太太的大伯過來，是不是？」

「是的，先生。」

「你知不知道他什麼時候到達？」

「我不知道，先生。我在等電報。」

「這孩子怎麼辦呢？我想他最好不要在場。」

「瓦特金小姐說要帶他去。」

「她是誰？」

「他的教母，先生。你認為凱芮太太能不能度得過去，先生？」

醫生搖頭。

2

這是一星期以後。菲立浦坐在瓦特金小姐在昂斯洛花園區屋子中客廳的地板上。他是獨子，習慣於自己遊戲。客廳中充滿了巨大的家俱，每一個沙發上都有三個很大的靠墊。扶手椅上也都各有一個；他把所有的靠墊都拿下來，再加上那些容易移動的刻花鍍金椅子，做了一個很像樣的山洞，自己藏在裏面，防備窗簾後面潛伏的印地安人，他把耳朵貼在地板上，注意諦聽水牛羣從大草原跑過的聲音。不久他聽到門打開，他停止呼吸，以便不致被人發現；但一隻粗重的手把椅子拉開，所有的靠墊都紛紛落下。

「你這搗蛋鬼，瓦特金小姐會生你的氣。」

「嘿，艾瑪！」他說。

那保姆彎下身來親吻他，然後把靠墊一個個拿起來抖一抖，放回原來的地方。

「我要回家嗎？」他問道。

「是啊，我來帶你回去。」

「你穿新衣裳。」

那是一八八五年，她穿着一件裙撐。她的袍子是天鵝絨的，削肩，裙子上有三個巨大的荷葉邊。她戴着無邊有帶的女帽，襯着天鵝絨的穗子。她猶豫了一下。她期待中的問題並沒有提出來

，因此無法把準備好的回答向孩子說出。

「你不要問你媽媽怎麼樣嗎？」她終於這樣說。

「哦，我忘掉了。媽媽怎麼樣了？」

這句話的答案她已經準備好了。

「你媽媽現在很好，她很快樂。」

「哦，我很高興。」

「你媽媽走了。你以後永遠看不到她。」

菲立浦不知道她的話是什麼意思。

「爲什麼？」

「你媽媽在天上。」

她開始哭，而菲立浦雖然並不十分了解，却也哭起來。艾瑪是一個高個子、大骨骼的女人，有一頭漂亮的頭髮，大臉龐大五官。她來自杜芳郡^①，雖然在倫敦做事許多年，却仍舊不改鄉音。她的眼淚使她更爲激動，她把那小男孩用力抱在懷裏。她模糊的感覺到這小男孩在失去世上唯一無私的愛之後，將會多麼不幸。他一定會被交到陌生人手裏，而這似乎是十分可怕的事情。但過了一會兒，她便收斂起來。

「你的伯伯威廉在等你，」她說。「現在去跟瓦特金小姐說再見。」

「我不要說再見，」他回答道。本能的想要掩藏眼淚。

「好嘛，那跑上樓去拿你的帽子。」

他拿了來，當他走下樓梯時，艾瑪在大廳等他。他聽到飯廳後面書房中說話的聲音，他停下脚步。他知道瓦特金小姐和她的姐姐正在跟朋友們聊天，而他似乎覺得——那時他九歲——假如他走進去，她就會心疼，會爲他難過。

「那我去跟瓦特金小姐說再見好了。」

「這樣比較好，」艾瑪說。

「你先去，告訴她們我要來，」他說。

他希望儘量利用這個機會。艾瑪敲門，走進去。他聽到她在說話。

「菲立浦少爺想要來和你說再見，小姐。」

談話突然沉默下來。菲立浦癱着腿走進去。亨利塔·瓦特金是一個粗壯的女人，臉色緋紅，染髮。在那個時期，染髮會引起紛紛議論，菲立浦在家裏的時候，每當他的教母改變頭髮的顏色，都會聽到不少的閒言閒語。她跟姊姊住在一起，這個姊姊心滿意足的向老年的生活投降。另外兩個女人是菲立浦不認識的，前來拜訪，她們都好奇的看着菲立浦。

「我可憐的孩子，」瓦特金小姐這樣說，張開了她的手臂。

她開始哭泣。菲立浦現在了解到，她爲什麼沒有來午餐，爲什麼她穿着黑色的衣服。她泣不成聲。